

遂溪县河东大道（站前大道-G228国道）市政工程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征求意见稿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遂溪县河东大道（站前大道-G228国道）市政工程

委托单位：遂溪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二、项目概况

近年来随着遂溪经济社会发展，县城内外交流日益密切，对外客货运输量持续增长，现有对外交通设施以及衔接系统交通压力越来越大，一定程度上已难以适应发展要求。河东大道工程的建设对于完善遂溪县城市干线路网、加强城市交通的集散功能和服务功能具有重要意义。

工程位置：工程起点与规划站前大道相交，沿线与规划关山路、遂溪大道相交，终点与现状国道 G228 相交。

建设内容：本项目为新建市政道路工程，路线总长约 4.992 公里，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主道设计速度 60km/h,双向六车道；辅道设计速度为 40km/h,双向四车道，标准路基宽度 60m，主要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水、雨污水、桥涵、电力、通信、照明、绿化工程等。

建设用地：本工程征用土地总面积为 450 亩。

建设时间：本工程施工期由 2022 年 08 月至 2024 年 08 月，建设工期拟为 24 个月

投资估算：总投资为 79970.98 万元，其中：建安费 68063.0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578.70 万元（不包含征地拆迁及青苗补偿费），预备费 2329.25 万元。

本工程投资建设资金由政府财政负责筹措。

三、征求意见范围

根据工程目标功能及范围，该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范围主要为遂溪县水务局、遂溪县交通运输局、遂溪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遂城镇人民政府、黄

略镇人民政府；新糖社区、源水村委会、沙坡村委会、附城村委会；新桥村、楼下村、龙下村等项目涉及区域及有影响的利益相关者。

四、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主要内容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投资〔2012〕2492号）和广东省发改委《（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划等，经有关部门同意，由宏骏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组织实施该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论证工作，对该建设工程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和可控性进行评估。为做好该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了解各利益相关方的意愿与诉求，切实维护群众利益，特向社会公示，征求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内容如下：

1. 研究相关资料，开展社会风险调查，识别该工程实施可能存在的社会稳定风险因素；
2. 对工程实施可能导致社会稳定风险的因素进行评估和论证，判定风险程度；
3. 提出风险防范对策与化解措施，并评估采取防范措施后的风险等级。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本次公众参与重点是征求工程实施对附近群众生产、生活、生态环境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的意见，包括利益相关者诉求、对工程建设的态度、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因素、防范化解社会稳定风险的措施和应急预案等，以及对该工程实施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征求公众意见反馈方式

1. 公众对工程实施有社会稳定风险的意见或建议，可自公告之日起五日内，可通过书面信函、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方式将有关意见或建议送交委托单位；
2. 征询意见时间：2022年6月28日至7月3日
3. 联系方式：

（1）委托单位：遂溪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通讯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遂溪县遂城镇中山路189号

联系电话：陈凯延

联系人：17676860504

(2) 评估报告编制单位：宏骏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420326750

联系人：梁工

E-mail:18420326750@139.com

